

产投三佳（安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和材料的时间：2025 年 10 月 24 日。

（三）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和材料的方式：以电子邮件形式发送。

（四）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时间：2025 年 10 月 29 日上午 10:00。

地点：公司办公楼四楼会议室。

方式：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五）董事会会议出席情况：

本次董事会应参与表决董事 9 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9 人。

（六）董事会会议的主持人：公司董事长裴晓辉先生。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三佳科技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票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该议案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情况：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获得通过。

（二）审议通过《三佳科技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 年修订）《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 年 3 月 28 日修订）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4 年 12 月 27 日发布的《关于新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制度的规定，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更好地促进公司规范动作，现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及其附件中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公司章程》修订后，公司将不再设置监事会，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监事会相关制度相应废止。并对《公司章程》附件《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及《董事会议事规则》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后生效并实施，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章程备案登记等相关事宜。相关章程条款的修订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

该议案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临 2025-049 号《三佳科技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公告》。

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获得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获得通过。

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获得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三佳科技关于修订〈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该议案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情况：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获得通过。

（四）审议通过《三佳科技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该议案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临 2025-048 号《三佳科技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25 年 11 月 14 日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董事会及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提交给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产投三佳（安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月三十日